306_3	2023	20	
	5	14	

浦东新区应急管理局执法支队收文单

收文日期:

收文编号: 收文编号[2023]0017号

密级	无	份数	1	紧急程度		
来文单位:上海市应急管理局执法总队						
来文号: 沪	"应急总队[2023〕23号	-			
文件标题:	关于全面启	用市应急局	执法总队综	合业务大系	统区级界面	
的通知						
领导批示:						
办公室领导	<u>-</u> :					
拟办意见:	拟请海东同	志阅示。				
请卫国	请卫国同志阅研。					
请办公	室、各中队	阅处。				
) as 1				
		拟办力	人: 杨林龙			
		拟办日期:	2023年09月	月 14 日		
办理情况:						

备注:

上海市应急管理局执法总队文件

沪应急总队〔2023〕23号

关于全面启用市应急局执法总队综合业务 大系统区级界面的通知

各区应急局执法大队(支队):

根据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我市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实施方案》(沪委办发(2021)17号)关于"提升监管执法数字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的有关要求,市应急局执法总队开发了"市应急局执法总队分上,市应急局执法总队分上,市区局,大系统"(以下简称"大系统")。其中考虑市区两级执法队伍实际业务需求构建了"区级界面",供各区应急局执法队伍业务辅助使用。现将全面部署使用"区级界面"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区级界面"功能简介

大系统"区级界面"主要由执法管控、业务辅助、督查巡查、 智能预警、综合统计、数据交互等6个应用模块组成。

(一) 执法管控模块

该模块具有案件归档、工单派送等功能。案件归档功能用于 上传执法案卷电子版,加强对执法案卷留存等执法全过程行为的 规范化管理。工单派送功能用于市应急局执法总队与各区应急局 执法队伍日常工作信息的上传下达,能依托工单派送功能交互的 工作信息不再通过纸质或传真方式交互。

(二) 业务辅助模块

该模块依托企业分类分级库、典型案例库、办案知识库等后 台数据库支持。实现法律法规提示、标准规范适配、典型案例比 对等辅助功能, 执法人员可在日常工作中及时查阅相关信息, 提 高执法办案的时效性、准确性。其中,企业分类分级库是建立在 各区年度重点单位企档数据库基础上。并将自动关联"全市统一 综合执法系统"该单位的检查与处罚记录。典型案例库将关联经 市应急局执法总队评议为优秀的执法案卷,供全市行政执法人员 相互查阅学习。办案知识库收集梳理了安全生产相关领域法律法 规、强制性国家标准与行业标准等,从行业、设备、场所、部位、 工艺等角度分门别类。供行政执法人员快速查询。

(三)督查巡查模块

该模块关联"全市统一综合执法系统"中检查发现的隐患数据, 供各区应急局执法队伍查询、分析、判断、跟踪当前检查发现全部 隐患以及整改复查情况,实现隐患整改的全过程闭环管理。

(四) 智能预警模块

该模块具有对生产经营单位隐患整改、许可、备案等信息的 超期预警,对执法人员未按计划检查、未及时复查、未在规定时 限内完成案件办理等情况的超期预警功能,实现问题行为的早发 现、早预警、早处置。

(五) 统计分析模块

展示关联"全市统一综合执法系统"的重点单位检查覆盖率、 行政检查隐患整改率、处罚率等"三率"统计结果,以及案件质 量考核统计排名等统计分析结果,供使用人员掌握和应用。

(六)数据交互模块

对"一企一档"信息进行补充,便于向应急部"互联网+执法"系统推送。主要补充国民经济类型(国有集体、联营、私营、有限责任、股份有限、股份合作、港澳台、外商投资、分公司、其他)、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参考 GB/T 4754-2017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填报)、监管行业(01:煤矿;02:非煤;03:危险化学品;04:烟花爆竹;05:工贸;06:其他)、经营地址、主营业

务、法定代表人、联系申话等。

二、"区级界面"使用说明

大系统全面部署使用后,各区应急局执法队伍需重点完成以 下5项工作:

(一) 定期归档上传案卷

各区应急局执法队伍根据《上海市应急管理局执法总队行政 执法案卷管理办法》(沪应急总队〔2022〕24号)有关要求, 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执法手册》〔2020版〕格式要求制作卷宗 材料,定期通过大系统"执法管控模块"下"案卷归档"功能, 将卷宗材料电子档上传,市应急局执法总队将开展全量案卷评查 并选取优秀案例供全市执法人员查阅学习。

(二) 及时接收反馈工单

各区应急局执法队伍需通过大系统"执法管控模块"下"工单派送"功能,及时上传下达各类公文、工作信息等工单,并按时反馈处理情况。

(三) 妥善处置超期预警

各区应急局执法队伍需通过大系统"智能预警模块",定期核查预警提示,对相关生产经营单位开展检查核查,或提醒执法人员及时完成执法计划。

(四)补全一企一档信息

各区应急局执法队伍需根据《应急管理部"互联网+执法"系统执法数据规范(生产经营单位基本信息部分)》,通过大系统"数据交互模块"下"单位信息补填"功能,对"全市统一综合执法系统"回流的相关企档信息进行补全,由市应急局执法总队向应急部"互联网+执法"系统推送。

(五) 科学研判工作质量

各区应急局执法队伍可通过大系统"督查巡查模块"和"综合统计模块",了解掌握本行政区域隐患排查整改总体情况和执法办案质量情况,科学研判突出风险隐患,有效提升执法质量,为开展精准执法和专项行动提供参考依据。

三、有关要求

- (一) 尽快培训启用。各单位需于9月23日前完成人员培训(培训视频链接: https://pan.baidu.com/s/luBICJKCBZK-ogM9EhWFNjQ, 提取码: 6aog) 并完成相关模块功能测试和试运行。9月底前全面启用大系统, 启用网址: https://10.86.137.184:443/webapp/#/user/login, 大系统操作手册可通过首页右上角提示框下载查看。市应急局执法总队已根据各单位前期反馈信息,为相关人员开通了系统账号。
- (二)提高报送质量。各单位要提高思想认识,对案卷归档、 执法数据补充等工作要先复核、再填报,减少信息错误。涉及系 统使用人员角色分工变动,要做好培训与交接工作。

(三)及时沟通反馈。在系统使用过程中,各单位要注意收集存在的问题及相关优化建议,及时反馈至市应急局执法总队联系人,帮助推动大系统从"能用"到"好用"提升。

附件: 市应急局执法总队综合业务大系统各区人员角色清单 及说明



(联系人: 罗四维 联系电话: 18817843545 微信号: 同手机号)

附件

市应急局执法总队综合业务大系统 各区人员角色清单及说明

序号	地区	姓名	角色分工
1		曹海东	区大队负责人
2		张卫国	区大队负责人
3		王鹏飞	区执法组负责人
4		高军	区执法组负责人
5	浦东	季广军	区执法组负责人
6		蒋伟奇	区执法组负责人
7		朱军	区执法组负责人
8		杨林龙	区数据统计人员、区工单维护人员
9		田延荣	区数据统计人员
10		李军	区大队负责人
11		刘宏	区执法组负责人
12	基 油	池勇杰	区执法组负责人
13	黄浦	余涛	区数据统计人员
14		陈晓	区工单维护人员
15		吴明昊	区数据统计人员
16	徐汇	范同欣	区大队负责人、区执法组负责人

	李金达	区数据统计人员
	王旭	区工单维护人员
	邵晓峰	区大队负责人
V. Pr	黄馨萍	区执法组负责人
太丁	唐俊超	区数据统计人员
	张欢	区工单维护人员
	冯超	区大队负责人
	赵希僖	区执法组负责人
静安	杜人杰	区执法组负责人
	许仁杰	区数据统计人员
	孙彦	区工单维护人员
	郑华	区大队负责人
	韦佳仲	区执法组负责人
	管超群	区执法组负责人
普陀	崔小敏	区执法组负责人
	沈侃	区数据统计人员
	魏梦良	区工单维护人员
	邓佳琦	区工单维护人员
HT 1-7	龚玮	区大队负责人
五下 一	傅尤	区执法组负责人
		王晓馨俊欢超信杰杰。 一章 一章 张冯

	袁彬峰	区执法组负责人
	施锦凤	区工单维护人员
	程砚波	区数据统计人员
	俞戥宸	区数据统计人员
	诸卫军	区大队负责人
	薛敬水	区执法组负责人
杨浦	叶峰	区执法组负责人
	周长青	区数据统计人员、区执法组负责人
	吴俊豪	区工单维护人员
	李岗	区大队负责人
	陈吉	区大队负责人
	易达	区大队负责人
	沈一峰	区大队负责人
闵行	吴俣	区执法组负责人
	张德基	区执法组负责人
	沈军	区执法组负责人
	洪珊珊	区数据统计人员
	张臣磊	区工单维护人员
<u>→</u> 1.	郑文明	区大队负责人
玉山	盛霄鹤	区大队负责人
		施程 前 诸 薛 叶 周 吴 李 陈 易 沈 吴 德 雅 强 张 郑 原 易 产 吴 德 军 珊 磊 明 正 文 峰 景 宏 峰 青 豪 岗 吉 达 峰 俣 基 军 珊 磊 明

57		江佳炜	区执法组负责人
58		陈俊英	区执法组负责人
59		刘晓亮	区执法组负责人
60		肖瑞佳	区执法组负责人
61		赵波	区执法组负责人
62		杨小平	区执法组负责人
63		陆家晖	区数据统计人员
64		张范	区工单维护人员
65		瞿敏凤	区大队负责人
66		徐凡	区执法组负责人
67		李海洋	区执法组负责人
68	嘉定	宋瑞玺	区执法组负责人
69		王飞	区执法组负责人
70		赵晨	区数据统计人员
71		朱逸风	区工单维护人员
72		朱向红	区大队负责人
73		蔡曙峰	区执法组负责人
74	金山	陈亮	区执法组负责人
75		陈磊	区执法组负责人
76		沈敏慧	区数据统计人员

77		冯美杰	区工单维护人员
78		梁明	区大队负责人
79		刘斌	区执法组负责人
80		王骏	区执法组负责人
81	+1 >=	焦明明	区执法组负责人
82	松江	马鸣	区执法组负责人
83		陆项元	区执法组负责人
84		沈依崴	区数据统计人员
85		余伶	区工单维护人员
86		姜叶云	区大队负责人
87		李纯阳	区执法组负责人
88		佘震海	区执法组负责人
89	青浦	蔡君伟	区执法组负责人
90		朱静雯	区执法组负责人
91		吴雨寒	区数据统计人员
92		丁阅	区数据统计人员、区工单维护人员
93	奉贤	李伟	区大队负责人
94		顾平凡	区执法组负责人
95		薄欢军	区执法组负责人
96		陈莲勇	区执法组负责人

97		周璐	区执法组负责人
98		张磊	区执法组负责人
99		狄庆中	区数据统计人员
100		徐馨	区工单维护人员
101		黄冬升	区大队负责人
102		张建军	区执法组负责人
103	崇明	黄春	区执法组负责人
104		陈雷	区数据统计人员
105		顾赛帅	区工单维护人员

说明:

- 1. 系统账号为注册手机号, 首次登录需通过忘记密码进行密码修改。
- 2. 系统角色分为区大队负责人、数据统计人员、工单维护人员和执法组负责人。
- 3. 各角色分工说明: (1) 区大队负责人: 负责统筹协调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2) 区数据统计人员: 负责执法统计分析与数据上报等; (3) 区工单维护人员: 负责与市应急局执法总队进行工单派送与公文交流等; (4) 区执法组负责人: 对"一企一档"企档信息补全、完成经办案卷归档、处置超期预警等。

(此页无正文)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抄送: 局科技保障处。

上海市应急管理局执法总队综合办公室

2023年9月14日印发

共印 22 份